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RESOURC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並以 HKRH China Limited 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2882)

- (1)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 (2) 股份合併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生效
- (3) 有關本公司其他證券之調整
及
- (4)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七日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之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內容有關建議股份合併。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投票擔任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擁有3,822,424,049股已發行股份，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如通函所述，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及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被要求僅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概無人士於載有通告的通函中表明，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

有關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批准股份合併*	1,276,434,789 股 股份 (99.59%)	5,241,262 股股份 (0.41%)

* 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內。

由於有超過 50% 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股份合併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七日，股份合併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根據通函所載預期時間表，股份合併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即緊隨通過決議案之後於聯交所的首個交易日）生效。有關詳情（包括交易安排及有關股份合併之換領股票及碎股買賣之對盤服務），請參閱通函。於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之股票顏色將由金色變為藍色。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合併股份上市及買賣。

預期合併股份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有關本公司其他證券之調整

購股權

於股份合併生效後，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上市規則第17.03(13)條及聯交所發出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之補充指引，將對有關尚未行使購股權（「購股權」）之行使價及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數目予以調整。對行使價及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將予發行之合併股份之數目的調整如下及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即股份合併生效之日）生效：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股份合併前		股份合併後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每份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經調整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經調整 每份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	525,604	0.4280	131,401	1.7120
二零零九年 七月二十日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	2,675,774	1.2980	668,942	5.1920
二零一零年 四月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二日	2,326,761	1.2030	581,690	4.8120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二日	5,816,901	1.2030	1,454,225	4.8120
	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二日	5,816,901	1.2030	1,454,225	4.8120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二日	6,710,377	1.2030	1,677,594	4.8120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五日	1,163,380	0.4810	290,845	1.9240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五日	1,745,070	0.4810	436,267	1.9240
	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五日	2,326,761	0.4810	581,690	1.9240
二零一三年 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1,600,000	0.2288	400,000	0.9152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3,600,000	0.2288	900,000	0.9152
	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5,100,000	0.2288	1,275,000	0.9152
二零一三年 二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10,000,000	0.2288	2,500,000	0.9152
	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10,000,000	0.2288	2,500,000	0.9152
二零一八年 一月十二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十一日	316,500,000	0.0808	79,125,000	0.3232
		375,907,529		93,976,879	

上文所載經調整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購股權行使價已由本公司委任的獨立財務顧問審閱並書面確認遵守上市規則第17.03(13)條及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就購股權之調整發出的補充指引。

可換股債券

於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擁有由本公司發行本金為57,08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到期之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可按轉換價每股0.178港元轉換為320,674,157股股份（「可換股債券」）。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可換股債券之轉換價將於發生若干事件時作出調整，包括但不限於股份拆細或合併、資本分派、透過資本化溢利或儲備發行股份、發行購股權、權利或認股權證，或其他攤薄事件。股份合併被視為觸發可換股債券條款項下有關調整之事件。

下表載列根據上文所述之轉換價及行使經調整可換股債券之轉換權時將予發行之轉換股份數目：

股份合併前		股份合併後	
轉換價 (港元)	轉換可換股 債券時將予 發行之股份數目	經調整轉換價 (港元)	轉換可換股 債券時將予 發行之股份數目
0.178	320,674,157	0.712	80,168,539

上述調整已獲本公司委任的財務顧問核證。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並無本公司任何購股權計劃項下之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或任何其他衍生工具、期權、認股權證及換股權或可轉換或交換為合併股份之其他類似權利。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於股份合併生效後，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亦將生效。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每手買賣單位將由4,000股股份更改為10,000股合併股份。

承董事會命
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徐志剛先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國興先生，太平紳士、吳曉林先生、徐志剛先生(行政總裁)、趙建國先生及戴薇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博士、徐小平先生及范仁達先生。